

建造業議會

建造業議會 2017 年第一次會議已於 2017 年 2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正於九龍九龍灣常悅道 8 號零碳天地多用途會堂舉行。

出席者	:	陳家駒	(KKCh)	主席
		陳志超	(CCC)	
		陳修杰	(SKC)	
		陳八根	(CPK)	
		莊堅烈	(PC)	
		符展成	(FI)	
		黎志華	(CWLi)	
		賴旭輝	(SLI)	
		林秉康	(PHL)	
		梁堅凝	(KYL)	
		巫幹輝	(KM)	
		伍新華	(LN)	
		潘樹杰	(PSJ)	
		黃若蘭	(EWYL)	
		黃唯銘	(NKW)	
		黃仕進	(SCW)	
		鄔碩晉	(WSCW)	
		余世欽	(SYYu)	
		余錫萬	(RiYu)	
		韓志強	(HCK)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張天祥	(TnC)	屋宇署署長
		馮宜萱	(AF)	代表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 （房屋）
列席者	:	周永恆	(DCW)	發展局
		周永強	(WKCw)	房屋署
		張孝威	(HWC)	執行總監
		梁偉雄	(AL)	總監—培訓及發展
		葉蔚	(CI)	助理總監—人力資源、物業管理 及政務
		李藹恩	(OYL)	助理總監—註冊事務
		李民超	(JnLi)	助理總監—環保及可持續發展 （零碳天地）
		蔡展翔	(LCCC)	高級經理—機構傳訊
		高振漢	(IK)	高級經理—培訓及發展
		阮巧儀	(AaY)	高級經理—議會事務
		葉柔曼	(MYP)	高級經理—議會事務

馮慧珊 (AyF) 經理—議會事務
梁家文 (GyL) 經理—議會事務

缺席者 : 吳國群 (NKK)
彭一邦 (DP)
潘嘉宏 (KP)

會議記錄

對外開放環節
議程項目

負責人

[對外開放會議環節於下午 4 時 30 分開始。]

1.18 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 2017 年第一次會議

莊堅烈先生因事需提早離開會議。故此，在主席及成員的允許下先行作出報告。莊先生報告下列載於文件編號 CIC/CMT/P/015/17 的主要項目：

- 第 1.7.1 項—評估資深工人的安排正順利進行。超過 110,000 份申請經已獲審批，餘下的申請預計可於 2017 年 2 月底或 3 月初完成。工人註冊處將會要求尚未交妥資料的申請者補交所需資料以核實申請。如有關之申請者未能於 2017 年 3 月份補交所需資料，最終通知函件將會發出，並要求他們於指定日期前補交資料，否則申請將被作廢。
- 第 1.7.2 項—新註冊系統的推行進度稍為落後，惟應可於 2017 年使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新註冊系統將會全面投入服務，所有從該系統收集所得的數據將為實時及準確。

莊先生續向成員報告，於上次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會議上，成員曾討論有關工友福利及「建造業關懷基金」（「關懷基金」）的事宜。

莊先生表示，香港有超過 420,000 名註冊工友，當中包括 340,000 名活躍工友。然而，現時向工友提供的福利似乎不足及未夠吸引。他促請議會為工友籌劃更全面的福利配套方案。

主席認同莊先生及肯定工友對建造業的重要性；並委託李藹恩女士及蔡展翔女士為工友訂定一套長遠的福利策略。莊先生續建議將獎學金及助學金包括於工友福利配套方案中。

**李藹恩及
蔡展翔**

就「建造業關懷基金」而言，莊先生表示，「關懷基金」的目的是對在工業意外中受傷或身故的工友表示關懷及認同他們對建造業的貢獻。「關懷基金」會向建造業內發生意外而身故的工友之家屬提供即時經濟援助，並送上深切慰問。由於業界每年需竭力籌集約港幣 500 萬元，方可支持「關懷基金」的營運；故此，莊先生促請成員考慮議會是否應該撥款資助「關懷基金」。

主席感謝「關懷基金」作出的貢獻。然而，他表示，由於「關懷基金」的目的之一是要團結業界及持份者，若議會直接資助「關懷基金」，可能與其原意有所抵觸。

對外開放環節
議程項目

負責人

黃仕進教授參考大學的做法，建議議會可考慮捐出等同「關懷基金」本身所籌得的款項之金額，從而鼓勵「關懷基金」加大力度進行籌款工作，而非僅依賴議會撥款。

韓志強工程師表示利用議會徵款所得的款項直接提供撥款，可能會向普羅大眾傳達一個錯誤的訊息：建造業是一個致命的行業，並會引致許多傷亡。

[鄔碩晉先生於此時離開會議。]

陳修杰工程師認同韓志強工程師的疑慮，惟相信議會的財政援助對「關懷基金」有一定的幫助。

馮宜萱女士認為，議會不應涉及捐款事宜，惟可協助推廣籌款活動。潘樹杰先生指出，「關懷基金」是業界持份者一同肩負的責任；議會應扮演組織者及協調者的角色，而非捐款者。伍新華先生建議在進行深入討論前，先釐清該動議的法律考慮。

經商議後，成員同意於進行深入討論前，先要研究以下各項：

- 就議會向「關懷基金」直接捐款的法律考慮；
- 議會可進行的事項；及
- 議會打算達成的目標。

議會秘書處

成員對文件編號 CIC/CMT/P/015/17 所載的其他項目並無意見。

[韓志強工程師、莊堅烈先生、符展成先生、潘樹杰先生及黃仕進教授於此時離開會議。]

1.12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對外開放環節)

成員參閱文件編號 CIC/CMT/M/006/16，並通過 2016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於九龍九龍灣常悅道 8 號零碳天地多用途會堂舉行之 2016 年度第六次會議的會議記錄（對外開放會議環節）。

1.13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對外開放環節)

無。

對外開放環節
議程項目

負責人

1.14 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 2016 年第四次會議

馮宜萱女士提出下列載於文件編號 CIC/CMT/P/010/17 的主要項目：

- 第 4.8 項—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成員已討論新建樓宇外牆的檢查及維修所需的安全通道及設施。成員同意專責小組未來工作計劃的方向。
- 第 4.9 項—竹棚架工作安全專責小組已於 2016 年 11 月 24 日舉行第一次會議及前往密竹棚工地及金屬及竹混合棚工地進行實地考察。成員同意成立一個工作小組，檢視「竹棚架工作平台安排指引」。
- 第 4.10 項—建造安全海報第 001/17 號已於 2017 年 1 月 27 日正式發布。
- 第 4.11 項—路政署已於 2016 年 11 月 1 日發布「路政署加強道路工程安全防護措施（附圖）」的臨時指引。而「道路工程的照明、標誌及防護工作守則」現正由路政署、運輸署、警務處、勞工處及發展局組成的工作小組檢視當中，並計劃於 2017 年發布更新版本。
- 「關注建築地盤車輛及流動機械安全措施」的新聞稿已於 2017 年 1 月 27 日發佈。
- 議會研討會：
 - 兩場「道路維修工程安全」研討會，已於 2016 年 8 月 29 日舉行。
 - 合共四場「離地工作的安全」研討會，已於 2016 年 12 月 6 日及 2017 年 2 月 13 日舉行。
 - 一場「升降機槽工程的安全（第 4 卷—升降機槽內的建築工地升降機）」研討會，已於 2017 年 1 月 11 日舉行。
 - 一場「工地福利、健康和安全措施」研討會，訂於 2017 年 3 月 17 日舉行。

主席問及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屬下的研究項目為何會由研究及發展組同事負責跟進工作，而非建造安全組。經審慎考慮後，成員均同意，由於該等未完成的研究項目乃由研究及發展組同事負責開展，相信此安排有利於議會與該等項目的研究人員的接續聯繫。

就「工作安全及健康世界會議 2017」，主席委託馮宜萱女士及建造安全組同事，探討議會與職業安全健康局以任何形式的合作

馮宜萱及
阮巧儀

對外開放環節
議程項目

負責人

關係參與會議的可能性。主席再次重申，議會參與所有與建造業相關的活動，對品牌推廣及形象建立方面有莫大幫助。

成員對文件編號 CIC/CMT/P/010/17 所載的其他項目並無意見。

1.15 環境專責委員會 2016 年第四次會議

李民超先生指，文件編號 CIC/CMT/P/011/17 的所有項目已於上次議會會議上作口頭匯報。是次會議的更新資訊如下：

- 第 4.6 項—議會秘書處已於 2016 年 12 月 22 日安排香港混凝土學會（HKCI）就研究主題「更有效利用混入火山灰混凝土的最終強度以促進香港建造工程的可持續性發展」，在發展局轄下的混凝土技術常設委員會（SCCT）作出簡報。SCCT 成員歡迎研究結果，並建議在修訂一般規格前，建議相關部門與 HKCI 合作收集更多工地數據，以核實研究結果。

主席補充，香港綠色建築議會編製的「香港辦公室綠建指南」，現有印刷本可供成員取閱。該刊物印有議會的標誌，作為對議會撥款支持的肯定。

主席告知成員，議會及香港綠色建築議會的管理層近日已就雙方的未來合作關係進行會面，會上雙方於設立新的撥款機制上達成共識。議會日後將會就個別與建造業主題相關的項目向香港綠色建築議會提供撥款資助。倘議會提供的撥款超過項目總開支的 50%，該項目則被視為合辦項目，例如：2017 年度香港可持續建築環境全球會議。主席承諾，議會將會繼續支持香港綠色建築議會的工作。

成員對文件編號 CIC/CMT/P/011/17 所載的其他項目並無意見。

[黃若蘭女士於此時離開會議。]

1.16 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 2016 年第四次會議

成員概無其他意見，並接受文件編號 CIC/CMT/P/012/17。

對外開放環節
議程項目

負責人

1.17 建造業訓練委員會 2016 年第六次會議及 2017 年第一次會議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MT/P/013/17 及 CIC/CMT/P/014/17。陳修杰工程師提出下列載於文件編號 CIC/CMT/P/014/17 的主要項目：

- 第 1.3 項—建造業訓練委員會（建訓會）建議的組織架構已獲建訓會成員確認。在新架構下，「建造業報工表標準化工作小組」及「開拓本地建造專業人員及督導人員到海外工作臨時工作小組」將會解散。

[余世欽先生於此時離開會議。]

- 第 1.4 項—為免因機械損壞而影響機械操作訓練課程的輪候時間，成員同意簡化現時購買新機或換機的程序。
- 第 1.5 項—通過開辦「建造工人技術提升課程」，以協助具備最少一年相關工種工作經驗的註冊普通工人，提升技術水平至中工程度。
- 第 1.6 項—為註冊水喉熟練技工及半熟練技工開辦夜間兼讀的「飲用水水質及良好作業認知課程」。成員或會考慮於稍後階段將目標對象群擴大。
- 第 1.7 項—新合作培訓計劃的 2017 年總開支預計約為港幣 4,640 萬元，當中包括新增撥款港幣 380 萬元。成員均同意有關之開支預算。稍後將安排簡介會，向業界持份者，包括：承建商、分包商及發展商簡介新合作培訓計劃詳情。首場簡介會已於 2017 年 2 月 16 日舉行；另外兩場簡介會將於 2017 年 2 月 20 及 21 日舉行。此外，新合作培訓計劃的啟動禮暫訂於 2017 年 3 月底或 4 月舉行（待定）。
- 第 1.8 項—鑒於「進階工藝培訓計劃—先導計劃」下「技術提升課程」的申請踴躍，成員同意增加 500 個培訓名額。

成員對該文件所載的其他項目並無意見。

對外開放環節
議程項目

負責人

1.19 其他事項

主席向成員簡介議會即將舉行的活動。主要項目概列如下：

- 「建造業議會十周年酒會暨 2017 建造業議會創新獎啟動禮」將於 2017 年 2 月 21 日舉行。
- 「香港建造 | 青年高峰會 2017」訂於 2017 年 2 月 18 日舉行。
- 九龍灣訓練中心的分享會訂於 2017 年 2 月 18 日上午 10 時 30 分至中午 12 時正舉行。新鴻基地產的郭炳江先生獲邀出席，與學員進行分享。歡迎有興趣的成員參與。
- 2017 訓練中心開放日分別會於 2017 年 2 月 24 至 25 日；以及 2017 年 3 月 3 至 4 日舉行。
- 「建造業議會 2017 開心長跑」訂於 2017 年 3 月 5 日舉行。
- 「水喉工程的良好作業指引」發布典禮將於 2017 年 3 月 9 日舉行。
- 「圓桌早餐會」(Breakfast Round Table) 每月會以聚餐形式，探討不同主題。以「生產力」為主題的「圓桌早餐會」將於 2017 年 3 月 29 日舉行。相關範疇的專才將獲邀出席，並就有關主題分享經驗。

1.20 2017 年第二次會議暫定日期

下次會議訂於 2017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正，地點為九龍九龍灣常悅道 8 號零碳天地多用途會堂。

全體人員備
悉

至此別無其他事項，對外開放會議環節於下午 5 時 50 分結束。